

# 2012 年市文化艺术创作室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本单位的主要任务是：开展文学、戏剧、影视等艺术作品的创作和后备创作人才的培养。

### （二）人员构成情况

根据《关于设立中山市文化艺术创作室的批复》（中机编[2010]103 号），核定本单位纳入财政供养的事业编制 3 名、现实有在职人员 1 人。

###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1、优先扶持高水平文艺作品、具有示范性、导向性的重点文艺项目，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精品力作。配合做好大型交响合唱《神话中国》的策划、创作、排练和演出工作。该作品由中国歌剧舞剧院与中山市人民政府联合出品，是我国迄今为止的一部最大型的交响合唱作品，2012 年 11 月获得文化部优秀剧目奖。

2、积极推进城市雕塑规划研究课题。编辑出版孙文公园《中山历史名人雕塑群》画册、兴中园《纪念辛亥革命 100 周年雕塑》画册。组织召开兴中园辛亥百年纪念雕塑研讨会，组织在全国知名媒体上刊登宣传孙文公园中山历史名人雕塑群。

3、总结整理出版本土老一辈艺术家的作品，梳理中山文化艺术脉络对本土老一辈艺术家的艺术人生和主要作品进行总结和回顾，推陈出新，为重点艺术门类可持续发展提供基础，组织编辑出版出版《李锡武油画写生集》。

4、积极配合开展中山漫画馆大堂壁画的建设。文艺创作室联合中山市视觉秀环境艺术工作室，负责中山漫画馆大堂壁画的设计制作安装工作。经过设计初稿深化、专家意见征集、壁画小模型制作、壁画设计图施工图结构图效果图修改定稿的环节后，在时间非常紧迫的情况下，高质量按时完成筹建办交付的建设任务。

5、强化文艺创作人才培育，为文艺新秀搭建艺术展示舞台和空间。5月，组织了十二位画家设计师的作品参加了“中山市第二届艺术博览会”。12月，组织中山15位青年水彩画家进行《异彩纷呈——中山青年水彩画家作品邀请展》，编辑出版展览画册。12月，举办“中山市东区首届美术教师（版画）作品展览”。

##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2年收入决算225.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2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125万元，事业收入10万元。

##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2年支出决算225.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2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125万元，事业收入10万元。

2012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29.7万元，占13.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8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6.7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决算195.5万元，占86.8%，主要支出项目有：大型交响音诗“神话中国”广东演出和艺术精品创作等。

## 2012 年市文化艺术创作室项目支出决算说明

2012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共 19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文化(款)决算支出 195.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的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8 月，故 2011 年只有人员经费，没有项目经费。2012 年主要支出项目有：制作策划大型交响音诗“神话中国”北京、广东演出、艺术精品创作等。

## 201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说明

201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6.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
- 3.公务接待费支出6.07万元，主要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举办大型艺术交流和展演活动人员接待费用、专家接待和业务联系接待等。

## 2012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文化艺术创作室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215.25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	225.25
其中：公共预算拨款	90.25	文化	87.75
政府性基金	125.00	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125.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0
三、事业收入	10.00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25.25	本年支出合计	225.2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225.25	合计	225.25

## 201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基本支出）

单位名称：中山市文化艺术创作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公共预算支出 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 支出决算数	备注
	合计	29.7	29.7		
207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	29.7	29.7		
20701	文化	29.7	29.7		



## 201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项目支出）

单位名称：中山市文化艺术创作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公共预算支出 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 支出决算数	备注
	合计	195.5	70.5	125	
207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	195.50	70.50	125.0	
20701	文化	58.00	58.00		
20706	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125.00		125.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0	12.50		

## 2012年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文化艺术创作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	0
2、公务接待费	6.07
3、公务用车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注:各单位公开“三公”经费决算数据内容应包括“三公”经费总额和分项金额,细化到“款”级支出科目,并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公开因公出国(境)团组数量及人数、车辆购置数量及保有量、公务接待有关情况等。